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6,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事项（含保本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份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70）。

一、到期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2015年7月3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合同》，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购买“2015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四十六期产品”。上述合同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银行如期支付本金1,500万元及投资收益13.125万元，合同履行完毕。上述到期合同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7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46）。

2015年8月13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向购买“非凡资产管理32天安赢第061期对公款”；上述合同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银行如期支付本金13,000万元及投资收益41.03万元，合同履行完毕。上述到期合同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4）。

2015年8月24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签订《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协议》，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购买“蕴通财富·日增利35天”。上述合同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银行如期支付本金3,000万元及投资收益9.92万元，合同履行完毕。上述到期合同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4）。

二、公司新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相关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签订《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集合理财计划协议》，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购买“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集合理财计划”；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结构性存款合同》，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购买“2015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七十五期产品”；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向购买“非凡资产管理62天安赢第068期对公款”；

上述事项的资金使用额度在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授权范围内。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详细情况如下：

（一）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 2、产品代码：0191120108；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产品期限：2012年6月28日成立后持续运作，银行可提前终止；
- 5、投资金额：3,000万元；
- 6、投资起始日：2015年9月29日；
- 7、投资到期日：该理财计划2012年6月29日起每个开放日（即工作日）允许赎回，公司将根据“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等有关规定进行赎回；
- 8、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2015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七十五期产品；

- 2、产品代码：2015101040274；
- 3、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 4、投资金额： 1,500 万元；
- 5、产品起始日：2015 年 10 月 9 日 ；
- 6、产品到期日： 2015 年 11 月 9 日；
- 7、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无关联关系。

(三) 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非凡资产管理 62 天安赢第 068 期对公款；
- 2、产品代码：FGFA15111A ；
- 3、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 4、产品期限：62 天；
- 5、投资金额：13,000 万元；
- 6、产品起始日：2015 年 9 月 29 日 ；
- 7、产品到期日： 2015 年 11 月 30 日；
- 8、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无关联关系。

三、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34,5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存续期
1	中国光大银行 深圳园岭支行	2014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九十八期产品	保本固定收益结构性存款	4,000	2014 年 12 月 22 日 -2015 年 12 月 22 日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步步生金 8688 号保本理财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类	3,000	公司 2015 年 6 月 19 日购买该理财计划，在其到期日 2018 年 12 月 4 日之前，公司将根据“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等有关规定进行赎回。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步步生金 8688 号保本理财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类	7,000	公司 2015 年 6 月 19 日购买该理财计划，在其

	南山支行				到期日 2018 年 12 月 4 日之前,公司将根据“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等有关规定进行赎回。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2015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四十六期产品	保本固定收益结构性存款	2000	2015 年 7 月 3 日 -2016 年 1 月 3 日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1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5 年 7 月 17 日 -2015 年 10 月 16 日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揭阳分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公司 2015 年 9 月 29 日购买该理财计划,每个开放日(即工作日)银行允许赎回,公司将根据“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等有关规定进行赎回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2015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七十五期产品	保证收益型	1500	2015 年 10 月 9 日 - 2015 年 11 月 9 日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	非凡资产管理 62 天安赢第 068 期对公款	保证收益型	13000	2015 年 9 月 29 日 - 2015 年 11 月 30 日
合计					34,500 万元

四、备查文件

-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集合理财计划协议；
- 2、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结构性存款合同；
- 3、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理财产品合同；
- 4、产品到期收益情况表。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一日